

# 华南农业大学 科学技术史 学科 (0712)

## 学术型研究生培养方案

牵头学院：	人文与法学学院
分委会主席：	杨乃良
相关学院：	
学科带头人：	倪根金
执笔人：	王福昌
审稿人：	倪根金
校稿人：	陈志国、谢萍
评议专家：	孙小淳、王思明、潜伟

华南农业大学研究生院制

2021年6月

# 第一章 学位授予基本要求

## 第一部分 学科概况和主要学科专业方向

### 一、学科概况

科学技术史是研究人类科技活动发展历史的一门文理交叉性学科。它综合运用自然科学、技术科学和人文社会科学的相关方法，以文献资料和实物遗存为研究内容，揭示科学技术发展的规律性。

科学技术史的传统研究领域是科学技术的各门学科史，如数学史、物理学史、化学史、生物学史、天文学史、地学史、农学史、医学史、冶金技术史、机械技术史、纺织技术史、建筑技术史、造船技术史等，其中每门学科史还包含若干个分支学科史或研究方向。近年来，随着科学技术史学科的发展，一些新的研究领域不断产生，如探讨科学技术史学科性质、研究纲领、学术规范的科学编史学研究，探讨科学技术发展与社会政治、经济、军事及文化互动关系的科学技术社会史研究，探讨科学技术发展与民族文化、地理环境等关系的民族科学技术史研究，探讨历史上中国与外国科技交流与影响的中外科学技术交流史研究，此外还有运用科学技术史的研究成果及研究方法为考古学服务的科学技术考古研究、运用科学技术史知识为科学技术遗产保护服务的科技遗产保护研究等。这些研究领域既拓展了科学技术史学科的研究范围，也进一步彰显了这一学科所具有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的多功能性。

本学位点的主要特色是：第一，以农为主。本学科点依托农业院校学科优势，以农业史研究为主，重视农业历史文献整理和农业科技史研究。第二，立足华南。在放眼世界的同时，着重研究广东农业史和岭南农植物史，它既是我们的传统，也是优势。第三，研藏并重。在重视学术研究的同时，重视资料的积累，早期主要收集古农书，近年主要收集近现代农业文献、传统农业器具和乡村文物。

### 二、学科专业方向

根据社会发展的需要和本单位的研究特点，确定以下几个研究方向：农学

史；技术史；科技与社会；科技考古与遗产保护。

## 第二部分 硕士学位授予标准

### 一、获本学科硕士学位应掌握的基本知识

#### 1. 基本知识

本学科的硕士生一般应掌握一定的科学技术基础知识，即对于自然科学或技术科学某一门类的基础知识有基本的掌握，这是从事科学技术史研究工作需要具备的科学技术素养。这部分知识可以通过大学本科阶段的学习获得，也可以在研究生阶段进行适当的补习。

#### 2. 专业知识

对中国科学技术发展的历史以及欧美主要国家科学技术发展的历史有系统的了解，对一些重要的科学思想有一般的理解，对与自己学位论文研究方向有关的科学技术史知识有比较深入的掌握，对科学技术史的研究方法有基本的掌握，熟悉查找专业文献资料的一般方法。

#### 3. 具体性知识

掌握基本的古代汉语知识，能够正确阅读和理解中国古代科学技术文献史料；掌握一定的史学知识及其研究方法，对中国文明史和世界文明史有基本的了解；掌握科学技术史学术论文的写作方法，能够撰写规范的研究论文。

### 二、获本学科硕士学位应具备的基本素质

#### 1. 学术素养

具有较好的才智和涵养；具有较强的专业研究兴趣、学术悟性和学术研究潜力；具有求真务实的学风和开拓创新精神。

#### 2. 学术道德

恪守学术道德，遵循学术规范，尊重他人的学术劳动，在自己的研究论文或学术报告中引用他人的学术成果时予以明确标示；遵守国家的知识产权法规，自觉维护学术权益。

### 三、获本学科硕士学位应具备的基本学术能力

#### 1. 获取知识的能力

对与自己研究内容相关的学术界已有研究成果，能够客观地评价其价值及意义，并能合理地予以运用；具有较强的文献搜集、整理、分析和概括能力以及文字表达能力；能够根据研究工作的需要，通过学习、调研等各种方式，及时有效地获取相关知识及研究方法。

#### 2. 科学研究能力

能够从前人研究工作或社会现实需要中发现有价值的问题，并能根据问题的性质提出研究思路、查找文献资料、通过自己的研究得出新的结论。

#### 3. 实践能力

能够独立完成科学技术史料的搜集、调研工作，能够完成科学技术史相关实验研究的操作工作，能够独立完成或与他人合作完成科学技术史研究项目的一部分工作。

#### 4. 学术交流能力

具备良好的学术表达和交流能力，能够运用中文和外文通过发表论文、会议报告等形式表达自己的学术思想，展示自己的研究成果。

#### 5. 其他能力

具有一定的理论联系实际的能力，能够将自己掌握的有关知识应用于解决相关的实际问题；具有良好的人际沟通能力和一定的组织协调能力。

### 四、学位论文基本要求

#### 1. 规范性要求

(1) 题目。论文题目应能概括整个论文最重要的内容，文字表述确切、简明，一般不超过 20 个字，必要时可加副标题。

(2) 摘要。摘要是对论文的高度概括和浓缩，应说明论文的研究目的、方法、成果和结论，要突出论文的创新性成果或新的见解，用语简洁、准确。

(3) 绪论。绪论是整篇论文的引言，内容包括：①选题的依据、理论价值和实践意义；②与论文主要内容相关的研究背景及现状；③论文研究内容和拟解

决的问题；④研究思路和方法；⑤论文的重点、难点及创新之处。

（4）本论。本论是整个学位论文的主体，内容一般包括：提出问题、依据相关史料进行分析论证、得出结论等。

（5）结论（结语）。结论是整篇论文的总结，表述应简练、准确，突出论文的创新性成果及其学术意义和应用价值，必要时可指出论文的不足之处和未来研究的方向。

## 2. 质量要求

学位论文研究内容应具有一定的理论意义或实践价值，能够解决科学技术史学科的某个学术问题或社会应用问题，在新史料的发现、新方法的运用和新观点的提出等方面有所贡献。全文语言表述规范，内容充实，史料可靠，重点突出，层次清晰，结构合理。

## 第二章 培养方案

一级学科名称	科学技术史	学科代码	0712	培养类别	硕士生		
覆盖二级学科及代码							
学制	学制：硕士生 3 年			培养方式	全日制		
	最长学习年限：硕士生 5 年						
学分	总学分：硕士生 ≥35 学分						
	课程学分：硕士生 ≥32 学分						
	培养环节学分：硕士生 3 学分						
<b>一、培养目标</b>							
<p>本学科旨在培养为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德、智、体全面发展的科学技术史学科的高级专门人才。其具体目标是：</p> <p>1. 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品行端正，身心健康；有高尚的科学道德、职业精神和良好的合作精神；能积极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服务。</p> <p>2. 掌握科学技术史，尤其是农业史学科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门知识与技能；了解本学科国内外发展动态；能比较熟练地运用一门外语阅读专业书刊；具有从事科学技术史科学研究、教学以及相关部门工作的能力。</p>							
<b>二、课程设置</b>							
课程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中文名称	学分	开课学期	硕士	博士	备注
公共必修课 (硕士生 6 学分)	19021000000004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	秋	必修		二选一
	1902100000000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	春	必修		
	19021000000003	自然辩证法概论	1	春	必修		
	15021000000001	硕士生英语	3	春/秋	必修		只需修一学期
专业必修课 (硕士生)	99022000000020	科研伦理与学术规范	1	春/秋	必修		只需修一学期
	01021071200004	世界科学技术史	2.5	秋	必修		

8.5 学分)	01021071200003	农业历史文献	2.5	春	必修		
	01021071200002	中国农业科技史	2.5	春	必修		
选修课 (硕士生 ≥ 17.5 学分)	01022071200011	科学编史学	2	春	选修		1.仅列出了本学科拟开出的选修课,在导师指导下可在全校范围选修; 2.研究生教育管理系统中的网络在线课程(慕课)纳入选修课范围,除了“科研伦理与学术规范”课程以外,研究生原则上可根据情况选修1门,经考核合格可认定该课程学分,多选的在线课程不认定学分。
	01022071200012	中国科学技术史	2	秋	选修		
	01022071200001	科学技术专史	2	秋	选修		
	01022071200013	科技史文献学	2	春	选修		
	01022071200014	岭南农业史	2	春	选修		
	01022071200007	中国农业经济史	2	秋	选修		
	01022071200015	中国近现代农业科技史	2	春	选修		
	01022071200008	欧美农业史	2	春	选修		
	01022071200016	农业文化遗产学	2	秋	选修		
	01022071200005	农学概论	2	秋	选修		
01022071200017	科学技术史专业英语	1.5	秋	选修			

### 三、培养环节及时间安排

培养环节	时间安排	学分	备注
1. 制定培养计划	入学 2 周内	-	
2. 开题报告	第 3 学期结束前	-	
3. 中期考核	第 4 学期结束前	-	
4. 文献阅读	第 5 学期结束前	1	
5. 硕士生学术交流	第 5 学期结束前	1	
6. 实践活动	第 5 学期结束前	1	
7. 预答辩	第 5 学期结束前	-	

8. 同等学力或跨学科考生补修本学科主干课程

以同等学力或跨一级学科录取的博士(硕士)研究生, 至少应补修该专业硕士(本科)阶段主干课程 2 门。是否需要补修, 可由导师和学院决定。

#### 四、培养环节具体标准及考核要求

##### (一) 开题报告

硕士生 in 第三学期结束前完成开题, 具体要求参照学校相关文件。开题报告通过后, 研究生无法按原开题方案继续进行论文研究的, 必须重新开题。开题报告不通过的, 3 个月后方可重新申请开题。连续 3 次开题未通过者, 取消学籍, 终止培养。

##### (二) 中期考核

硕士生 in 第四学期结束前完成考核, 具体要求参照学校相关文件。考核不通过者, 3 个月后方可申请重新考核; 第 2 次考核仍未通过的, 按程序做肄业或退学处理。

##### (三) 文献阅读

硕士研究生在进行开题论证前至少应阅读 80 篇研究文献, 并要求有一定量的外文文献。至少应撰写 2 篇读书报告和 1 篇文献综述, 每篇读书报告不少于 1500 字, 文献综述不少于 6000 字。经导师审核签字后, 交学院备案。撰写读书报告获得 1 学分。

##### (四) 硕士生学术交流

参加学术活动 6 次以上; 在学院或一级学科范围内做学术报告 2 次。上述活动登记表、学术报告文稿和实践总结报告, 经导师审核签字后, 交学院备案。参加学术交流获得 1 学分。

##### (五) 实践活动

参加教学实践(讲授 4 课时计 0.5 学分)、生产实践或社会实践(3 天计 0.5 学分)。活动要进行登记、要撰写实践总结报告, 经导师审核签字后, 交学院备案。参加实践活动获得 1 学分。

##### (六) 预答辩

学位论文完成后, 学院组织预答辩, 审查论文质量并提出修改意见。预答辩的时间安排在第五学期结束前, 要求全体师生参加。预答辩通过后, 研究生根据修改意见完善论文, 经导师和学科同意后方可提交送审。

##### (七) 论文答辩

学院根据学校要求和学科特点制订申请学位(毕业)论文答辩条件和评价要求, 在第六学期完成正式答辩。研究生答辩前必须交回学位论文所有原始数据, 由导师或研究所存档保管。

#### 五、研究生科研成果要求

在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讨论建议授予学位前, 满足以下科研成果要求:  
发表 1 篇与专业相关的论文或在学术会议上报告与专业有关的论文。

#### 六、毕业与学位授予

在学校规定学习年限内, 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内容, 达到学校毕业要求, 并通过毕业论文或学位论文答辩的研究生, 准予毕业。符合学位授予条件的, 经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通过后, 授予学位。最长年限内参加答辩但未通过者作结业处理; 未达到研究生课程学分及培养环节要求的作肄业处理。